

2024年度
郑州仲裁案件受理中心部门决算

二〇二五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郑州仲裁案件受理中心概况.....	1
一、部门职责.....	1
二、机构设置.....	1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
二、收入决算表.....	5
三、支出决算表.....	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7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9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11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3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4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5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6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7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17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7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7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9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9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9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说明.....	19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1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1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1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1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3
第五部分 附件	26
郑州仲裁案件受理中心	27
郑州仲裁案件受理中心-仲裁业务经费	29
仲裁业务经费绩效自评抽查复核报告	31

第一部分 郑州仲裁案件受理中心概况

一、部门职责

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市有关仲裁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受理民商事仲裁案件的咨询、受理、办理；按规定收取和管理仲裁费用；安排仲裁案件的组庭、组织开庭审理、送达仲裁文书、管理仲裁档案；负责仲裁员、专家咨询委员会的选聘、培训和管理。

二、机构设置

内设机构6个，包括：机关党委、综合处、立案处、仲裁一处、仲裁二处、发展研究处。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郑州仲裁案件受理中心部门决算包括：本级决算。

2024年度，郑州仲裁案件受理中心纳入本部门2024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

共1个，其中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郑州仲裁案件受理中心本级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名称：郑州仲裁案件受理中心[汇总]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683.6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3517.53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68.8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8.1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69.0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683.63	本年支出合计	58	3683.6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3683.63	总计	62	3683.63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名称：郑州仲裁案件受理中心[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683.63	3683.63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517.53	3517.53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	司法	3517.53	3517.53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3517.53	3517.5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8.86	68.8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8.65	68.6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8.86	18.8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9.79	49.7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1	0.2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1	0.2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8.15	28.1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8.15	28.1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8.15	28.1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9.09	69.0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9.09	69.0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9.09	69.09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名称：郑州仲裁案件受理中心[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683.63	1041.41	2642.22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517.53	875.31	2642.22	0.00	0.00	0.00
20406	司法	3517.53	875.31	2642.22	0.00	0.00	0.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3517.53	875.31	2642.22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8.86	68.86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8.65	68.65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8.86	18.86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9.79	49.79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1	0.21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1	0.21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8.15	28.15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8.15	28.15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8.15	28.15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9.09	69.09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9.09	69.09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9.09	69.09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名称：郑州仲裁案件受理中心[汇总]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683.6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3517.53	3517.53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68.86	68.86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8.15	28.15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69.09	69.09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683.63	本年支出合计	59	3683.63	3683.63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3683.63	总计	64	3683.63	3683.63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名称：郑州仲裁案件受理中心[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3683.63	1041.41	2642.2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517.53	875.31	2642.22
20406	司法	3517.53	875.31	2642.22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3517.53	875.31	2642.2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8.86	68.86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8.65	68.65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8.86	18.86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9.79	49.79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1	0.21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1	0.21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8.15	28.15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8.15	28.15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8.15	28.15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9.09	69.09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9.09	69.09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9.09	69.09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名称：郑州仲裁案件受理中心[汇总]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12.5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87.5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31.86	30201	办公费	72.56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231.22	30202	印刷费	15.35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0.58	30203	咨询费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7	绩效工资	200.02	30205	水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22.4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	33.64	30206	电费	2.95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6.15	30207	邮电费	101.57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1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 费	16.18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23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2.14	30209	物业管理费	21.33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65	30211	差旅费	18.09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69.0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 置更新	22.09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17.73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86	30215	会议费	0.61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1.9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18.86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3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8.79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9.37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5.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7.91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36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32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69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731.39	公用经费合计					310.0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名称：郑州仲裁案件受理中心[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名称：郑州仲裁案件受理中心[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我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名称：郑州仲裁案件受理中心[汇总]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40	0.00	4.00	0.00	4.00	0.40	1.39	0.00	1.36	0.00	1.36	0.0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支总计均为3683.63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1243.55万元，增长50.96%。主要原因是2024年度实际受理仲裁案件数量增多，相关支出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合计3683.63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3683.63万元，占10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支出合计3683.6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041.41万元，占28.27%；项目支出2642.22万元，占71.7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3683.63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1243.55万元，增长50.96%。主要原因是2024年度实际受理仲裁案件数量增多，相关支出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683.63万元，占支出合计的100.00%。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243.55万元，增长50.96%。主要原因是2024年度实际受理仲裁案件数量增多，相关支出增加。

（二）结构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683.63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类）支出3517.53万元，占95.49%；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68.86万元，占1.87%；卫生健康（类）支出28.15万元，占0.76%；住房保障（类）支出69.09万元，占1.88%。

（三）具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2560.00万元，支出决算为3683.6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3.89%。其中：

1.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公共法律服务（项）。年初预算为2388.80万元，支出决算为3517.5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7.2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2024年度实际受理仲裁案件数量增多，相关支出增加。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18.96万元，支出决算为18.8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4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2024年严格按照相关制度标准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50.30万元，支出决算为49.7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9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2024年严格按照相关制度标准支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21万元，支出决算为0.2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年初预算。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31.44万元，支出决算为28.1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9.5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2024年严格按照相关制度标准支出。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70.29万元，支出决算为69.09万元，完成年初

预算的98.2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2024年严格按照相关制度标准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041.41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731.39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公用经费** 310.02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部门2024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部门2024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4.40万元，支出决算为1.39万元，完成预算的31.59%。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2024年严格按照相关制度标准支出，进一步节约财政资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预算的0%，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1.36万元，完成预算的34.00%，占97.84%；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03万元，完成预算的7.50%，占2.16%。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的主要原因是2024年度，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安排。开支内容包括：因公出国（境）相关经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为4.00万元，支出决算为1.36万元，完成预算的34.00%。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2024年严格按照相关制度标准支出，进一步节约财政资金。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购置车辆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1.36万元。主要用于日常公务用车的油费和电费、保险费等基本保障支出。2024年期末，部门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3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0.40万元，支出决算为0.03万元，完成预算的7.50%。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2024年严格按照相关制度标准支出，进一步节约财政资金。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0万元。主要用于无。2024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来访人员主要包括：无。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03万元。主要用于招待来郑州参加仲裁案件的评审专家。2024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1个、来宾3人次

（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我部门不是行政机关，也不是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没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4年期末，我单位共有车辆3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3辆；价值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支出总额为3683.6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041.41万元；项目支出2642.22万元。按照“谁用款、谁评价”的原则，对2024年度市级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1个。其中机关项目1个。涉及预算资金2642.22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00%。

组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预算资金3683.63万元，其中财政拨款3683.63万元。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为90.00分。从自评情况来看，部门履职效能进一步提升，各项工作基本完成，资产管理比较规范。

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通过科学、规范的方法,基于项目的预算执行情况、目标实现程度等,我部门2024年度1个项目支出绩效自评中,1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

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

2024年度部分预算项目支出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 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情况。

1. 部门评价

我部门未选取2024年度项目开展部门评价。

2. 财政重点绩效评价

财政评价选取我部门2024年度1项目开展重点绩效评价。该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79.47分,等级为中。

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附简式报告,详见第五部分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六、年末结转和结余：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部门（单位）名称		2025年09月 郑州仲裁案件受理中心						
部门整体支出情况（万）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部门预算总额	2560	4548.21	0	10	0.0 %	0	
	资金来源：（1）财政	2560	3937.35	0	-	0.0 %	-	
	（2）财政专户管理	0	0	0	-	0.00%	-	
	（3）单位资	0	610.86	0	-	0.0 %	-	
年度履职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全面贯彻执行仲裁委员会全体会议和主任会议的决议办筹备、组织仲裁委员会全体会议和组织会议，并为会议提供保障性服务。			全年持续优化仲裁案件办理流程，高质量高标准完成案件受理，办理等相关程序，让每一位案件当事人切实感受到司法的公平正义，及时解决经济案件纠纷，优化营商环境。				
	目标2：根据岗位需要，按照市场化模式聘用、管理仲裁工作人员。							
	目标3：办理仲裁案件受理、仲裁文书送达、开庭审理记录、协助仲裁庭推进仲裁程序和仲裁档案管理等程序性事务，为仲裁庭审理案件提供							
	目标4：根据发展仲裁事业的需要，积极采用先进的科学技术手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实际完成情况				
仲裁案件办理		根据仲裁职责第六条规定，单位主要负责各岗位需要，按照市场化模式聘用、管理仲裁工作 极采用先进的科学技术手段和与之相适应的工作和及时有效公平办理仲裁案件，促进社会司法公正公平。		仲裁中心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精神，紧抓全面依法治国的发展机遇，紧扣中办、国办印发的《关于完善仲裁制度提高仲裁公信力的若干意见》要求，准确把握当前形势对仲裁工作的新要求，全方位提升仲裁服务质量和办案效率，努力提高郑州仲裁公信力，助力全市营商环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	得分	偏差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100%	2	2	0.00	

投入管理 指标	工作目标管理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100%	2	2	0.00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100%	2	2	0.00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100%	2	2	0.00	
		专项资金细化率	≥95%	100%	2	2	0.00	
		预算调整率	≤30%	0.02%	2	2	0.00	
		结转结余率	≤20%	0.2%	1	1	0.00	
		“三公经费”控制率	≤90%	52%	1	1	0.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90%	100%	1	1	0.00	
		决算真实性	真实	100%	1	1	0.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100%	1	1	0.00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0%	1	1	0.00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100%	1	1	0.00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100%	1	1	0.00	
	绩效管理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100%	2	2	0.00	
		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	=100%	100%	2	2	0.00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100%	2	2	0.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100%	2	2	0.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100%	2	2	0.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	仲裁案件办理结案率	≥80%	85%	15	15	0.00	
	履职目标实现	仲裁案件收费额	≥9200万元	11566万元	10	10	0.00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仲裁案件办理及时性	及时	100%	20	20	0.00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80%	80%	15	15	0.00	
总分					100	9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2025年09月

项目名称			仲裁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			郑州仲裁案件受理中心		实施单位		郑州仲裁案件受理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480	2642.22	2642.22	10	100.0 %	10.00
			财政拨款	1480	2642.22	2642.22	-	1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严格按照预算法和相关法律制度，科学合理安排预算支出		5	5	
			拨付合规性		根据单位实际情况和工作需要，严格资金拨付，确保每一笔资金支出的必要性		5	5	
			使用规范性		范财政资金使用，始终紧盯年度目标，为仲裁案件服务，让案件公平合理合法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确保资金使用高效.有明确的目标和任务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案件办理工作，保护当事人合法权益解决民商事纠纷，保障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年内案件结案率达到90%。			始终坚持开展案件办理工作，保护当事人合法权益解决民商事纠纷，保障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年内案件结案率达到9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案件解决率	>80%	90%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人员	≥30人	30人	10	10	0.00	
		仲裁员人数	≥300人	287人	10	9.57	-4.33	受经济发展影响，仲裁员数量存在部分短缺。
	质量指标	受理仲裁案件数	≥7000件	9047件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仲裁业务收费	≥9200万元	11566万元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案件满意度	≥95%	85%	5	4.47	-10.53	案件多人员少，部分案件无法及时仲
总分					100	99.04		

郑州仲裁案件受理中心 仲裁业务经费绩效自评抽查复核报告

为不断提高预算绩效自评质量，持续强化部门预算绩效管理主体责任，根据《郑州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4 年度绩效自评抽查的通知》（郑财绩〔2025〕5 号）文件要求，绩效评价一室对仲裁业务经费项目的绩效自评情况进行了抽查复核，现将相关事项通报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此项目主要用于仲裁员报酬、临时聘用人员工资、网络仲裁办案系统。通过聘用全市优秀法律及经贸专业学者与法律工作者办理仲裁案件，提高办案质量，全面提升仲裁公信力；聘用临时工作人员解决单位编制人员少，工作业务量大等现实问题；通过网络仲裁办案为当事人提供便利，有效提高案件办理效率。

（二）绩效目标

通过开展案件办理工作，保护当事人合法权益解决民商事纠纷，保障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年内案件结案率达到 90%。

（三）资金情况

仲裁业务经费预算安排 1480 万元，实际支出 1479.96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00%，

资金支出主要用于仲裁员报酬、临时聘用人员工资等方面。

二、复核结论

（一）主要做法

本次抽查具体由评价一室负责组织实施，分为资料分析、实地调研、撰写报告三个阶段。主要复核内容包含资金使用管理、目标完成情况和自评报告质量三个方面。资金使用管理主要查看预算执行率、资金安排科学性、使用规范性和绩效管理有效性等内容。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根据项目年初设置成本、产出、效益三个方面的具体指标，逐个指标核实完成情况，对于缺少的核心指标，要求部门补充完善后再进行核实。自评质量主要查看填报内容完整性、年度目标合理性、指标设置科学性、分值权重合理性、自评得分客观性等内容。通过复核，建立问题清单，形成复核结果。

（二）复核结果

经复核，仲裁业务经费自评得分 99.04 分，等级优；复核得分 79.47 分，等级为“中”；复核扣减 19.57 分，得分偏离度为 19.76%，具体扣分情况请见附件复核表。

三、主要绩效

（一）坚持“把非诉讼纠纷解决机制挺在前面”，积极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把仲裁与调解融合贯通，妥善化解矛盾纠纷。截至目前，今年共计受理仲裁案件 8568 件；涉案标的额 94.77 亿元；组庭 3064 件；开庭 3753 件；审结 3487 件，同比增长 39%；

其中调解结案 2083 件，调解率 47%。预计 2024 年全年受理案件约为 9346 件，涉案标的额约 103 亿元，组庭约 3342 件，开庭约 4124 件，审结约 4131 件。

（二）开展案件攻坚专项行动，提高办案质效。针对近年来的疫情及案件量大幅增长导致一定程度案件积压的问题，开展为期三个月的“仲裁案件化解攻坚行动”，集中人力物力，着力化解积压案件 1700 余件。

（三）以仲裁委员会换届为契机，全面修订完善郑州仲裁制度规范。一是结合郑州仲裁实际，充分吸收借鉴先进做法和前沿理念，修订完善郑州仲裁委《章程》《仲裁规则》等一系列制度规范。二是采取多种方式邀请国内仲裁、法学、经贸等领域知名专家学者对修订的制度规范指导把关，确保各项修订制度既适应当前需要，又兼具前瞻性和灵活性，推进郑州仲裁制度建设接近或达到国内一流水平并与国际接轨。

（四）积极服务河南自贸区提升战略。郑州仲裁委员会国际商事仲裁院认真贯彻落实《中国（河南）自由贸易试验区 2.0 版建设实施方案》，助力完善自贸区法律服务体系建设，推动自贸区更高水平对外开放，努力打造国际商事争议解决优选地，为区内企业解决民商事争议纠纷提供专业、便捷的仲裁服务，今年来国际商事仲裁院共计受理仲裁案件 1209 件，涉案标的额 25.25 亿元。

四、存在问题

（一）年度总体目标设置方面

年度目标不够明确具体，科学合理方面存在问题，年度总体目标设置未体现重点工作。

（二）绩效指标设置方面

一是项目指标权重设置不合理，如经济效益指标仅有仲裁业务收费一个指标，分值 25 分；二是年度指标值设置过低，如受理仲裁案件数，指标值设置为“ ≥ 7000 件”，实际完成 9047 件，占年度指标值的 129%；三是绩效指标设置不够全面，缺少时效指标、社会效益指标，产出指标不能全面反映项目绩效目标情况，此次复核增加“国际商事仲裁院受理案件数量、”“仲裁案件重裁率”、“案件积压数”、“提高仲裁公信力”，“促进社会公平感知”等 10 个指标。

（三）自评打分规范方面

项目自评报告较为简单，仅对项目资金到位、使用、管理情况进行描述，未发现问题并制定相应的整改措施。

（四）项目和预算管理方面

一是仲裁智慧化水平不高。目前在用的仲裁案件管理系统于 2017 年投入使用，功能相对单一，仅在仲裁案件的立案登记、程序流转、审批等环节中提供一定的辅助作用，没有数据分析功能，无法实现网上立案、远程在线开庭等智能化功能。

二是业务覆盖面不广。仲裁法律制度宣传推广形式相对单一，尚未利用信息化平台、智能化、现代化方式开展宣传，在探索创新仲裁宣传模式上与国内先进仲裁机构差距较大，导致我市

仲裁知晓率不高，仲裁业务覆盖面比较窄，受理案件类型相对单一，促进和保障市场经济发展的作用发挥不够。

五、相关建议

（一）优化目标设置

需将绩效自评工作置于重要位置，系统学习绩效管理政策，强化自评流程规范性。立足实际工作场景，科学设定绩效目标，精准构建指标体系，合理分配指标分值权重，突出关键核心指标的导向作用。通过实地调研、数据核实等方式，全面评估项目实施成效与绩效目标达成情况，严格依据真实数据填报信息，客观总结工作成果与不足，确保自评报告内容详实、逻辑严谨、质量达标。

（二）深化政策学习

持续强化预算绩效管理相关政策文件的研学与应用，以政策为指引优化评价指标设计，确保指标体系全面覆盖项目核心内容。在自评过程中坚持实事求是原则，深入挖掘实施过程中的问题与短板，针对性分析原因并制定改进措施，通过自评推动工作优化。同时，将政策学习与实操结合，提升自评工作的专业性和客观性，切实发挥自评的“以评促改”作用，推动绩效管理质量整体提升。

（三）加强信息化建设，提升仲裁知晓度

一是依托互联网信息技术，大力开发“郑州智慧仲裁平台”建设，努力实现仲裁全业务网上办理、全流程监督管理、全方位智能服务及满意度在线评价等，不断提升仲裁服务质效，让群众“最

多跑一次”；二是积极争取市委、市政府政策支持，引导金融、保险、政府项目、政府投资、国有企业、房产、建筑、知识产权等行业领域合同双方当事人选择仲裁方式解决纠纷，提高“仲裁条款”约定率，扩大仲裁服务覆盖面。

附件：仲裁业务经费绩效自评抽查复核表

仲裁业务经费自评抽查复核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复核得分	原因说明
资金管理 (20分)		预算执行率			7	7	
		资金安排科学性			3	3	
		资金拨付合规性			3	3	
		资金使用规范性			4	4	
		绩效管理有效性			3	2	绩效评价工作有待提高,扣1分
成本指标 (5分)	经济成本 指标	仲裁业务经费	≤1480.00 万元	1479.96 万元	5	5	
产出指标 (20分)	数量指标	仲裁员人数	≥300 人	296 人	2	1.97	按比例扣减 0.03 分
		聘用仲裁秘书	≥30 人	30 人	2	2	
		案件仲裁数	≥7000 个	9047 个	2	2	
		国际商事仲裁院受理案件数量	≥1000 件	1240 件	2	2	
	质量指标	案件解决率	≥80%	90%	2	2	
		仲裁员培训参与人次	≥200 人次	216 人次	2	2	
		仲裁案件重裁率	≤10 件	5 件	2	2	
		法律援助类仲裁案件	≥5000 件	5438 件	2	2	
	时效指标	案件积压数	≤200 件	149 件	2	2	

		仲裁员报酬发放率	≥ 90%	100%	2	2	
效益指标 (25 分)	经济效益 指标	仲裁业务收费	≥9200 万元	116000 万元	5	5	
	社会效益 指标	联系走访大型企业次数	≥ 20 次	30 次	3	3	
		配合推动保交房工作	明显	明显	4	4	
		仲裁调解成功率	≥ 30 %	47%	4	4	
		提高仲裁公信力，促进社会公平感知	明显	明显	4	4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群众满意度	≥ 95%	85%	5	4.5	按比例扣减 0.5 分
自评质量 (30 分)		内容完整性			5	2	自评报告内容较为简单扣 3 分
		目标合理性			6	3	重点工作体现不明显，扣 3 分
		指标科学性			6	1	核心指标缺乏，扣 5 分
		分值权重合理性			6	2	未突出核心指标分值，扣 4 分

		自评得分客观性			7	3	自评得分客观性不足，扣 4 分
合计					100	79.47	

备注：表中各项指标均为此次抽查复核工作设置，仅供参考，各预算单位可以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再行优化、调整。